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致真幻影文化传媒无锡有限公司
与成都时光幻象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作协议签署概况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致真幻影文化传播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时光幻象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光幻象”）于2017年12月31日签署了《关于致真幻影文化传播无锡有限公司与成都时光幻象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合作协议》”）。本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任何具体的交易标的和标的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签署的协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介绍

本次合作方为成都时光幻象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其宗旨是为全球华语科幻和科普事业提供各类产品服务，包括为科普科幻作家提供版权代理服务、进行影视动漫改编、建立游戏网站、开办科幻科普

网上书店等。时光幻象自成立一来一直致力于科幻、科普事业的发展，连续举办七届全球华语科幻星云奖、一届全球华语科幻电影星云奖评奖活动，并与新华网、希望出版社、看书网、四川科技馆、北京果壳公司、壹天文化公司等在成都、太原、北京等地联合举办科幻嘉年华活动及华语星云奖系列颁奖典礼。同时还建立时光幻象华语科幻博物馆，开展科幻历史文物收藏展览及华人科普科幻史的研究活动。

三、合作宗旨及目的

合作双方基于在各自领域的优势地位，及双方对未来电影市场的良好预期和趋势展望，本着互相尊重、自愿平等、优势互补、互惠互利、优先选择的原则，建立长期合作伙伴关系。

四、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为建立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提升双方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互利共赢，公司与时光幻象拟在影视改编、动漫改编、原创 IP 等方面进行合作，主要包括：

1. 双方确立原创 IP 营销推广优先合作关系。公司签约的作者或作品，时光幻象可利用自身平台和资源进行推广。

2. 双方确立影视改编、漫画改编战略优先合作关系。时光幻象签约或推荐的作品，公司有限利用自身资源促成其中优秀的作品进行影视改编、漫画改编、商务合作等。

五、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签订后，双方将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将有助于充分发挥双方的优势，实现共赢。

本次合作协议的签订不会影响公司经营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此协议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六、风险提示

本协议在履行过程中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关于致真幻影文化传播无锡有限公司与成都时光幻象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的战略合作协议》

光合映画影视传媒无锡股份有限公司

